

## 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金元惠理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入第二保本周期过渡期折算结果及进入第 二个保本周期的公告

根据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4年7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本公司网站上发布的《金元惠理保本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保本期到期处理规则及转入第二个保本期的相关规则公告》的相关规定，金元惠理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日和第二个保本周期开始之间设置过渡期。过渡期自2014年8月18日（含）至2014年9月22日（含）。过渡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为“到期换算日”，本基金对在“到期换算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包括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后选择或默认选择转入第二个保本周期的基金份额和过渡期申购期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以“到期换算日”的基金估值为基础，在基金份额所代表的资产净值总额保持不变的前提下，变更登记为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数额按“到期换算比例”相应调整。

经本公司计算，并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2014年9月22日本基金折算前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02元，“到期换算比例”为1:1.02009034。折算后本基金的总份额由60,284,769.24份调整为66,434,360.29份，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

在保持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资产净值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基金份额数将“到期换算比例”相应调整并进行变更登记，以调整后的基金份额作为自动计入本基金第二个保本周期的基金份额数。若基金份额持有人自第二个保本周期起始日起持续持有至第二个保本周期到期，将适用保本条款。本基金第二个保本周期为3年，自2014年9月23日起至2017年9月22日止。如保本周期到期日为非工作日，则保本周期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本基金第二个保本周期开始后，本基金恢复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额定投等业务。

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详情，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jyvpfund.com](http://www.jyvpfund.com)）查阅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666）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保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保本基金在极端情况下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3日